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事務會議記錄

時間：九十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

地點：綜合體育館

主席：歐學務長

出席：如簽到表

記錄：廖穆珊

一、主席報告：

1. 感謝各位撥冗參加學生事務會議，學務工作一學期來承蒙各位主任協助及導師之努力付出，各項業務推動順利，尤其 SARS 及全國性自殺等危機，因大家之警覺與防範，本校均能安然渡過。
2. 針對教育部評鑑學務工作改進事項，本處配合修正學生手冊、申請住宿收費標準，及導師制實施辦法、績優導師遴選要點等六項提案，請大家提供卓見，討論定案，奉核後實施，謝謝各位辛勞。
- 二、教務長、總務長、各所、系（科）、有關單位主管報告（略）
- 三、學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生活輔導組

1. 本學期學生獎懲、缺課、操行統計，如附表：
2. 本學期學生操行成績評審結果：各班第一名學生計有涂倉俯等一七八名，操行分數達九十六分（含）以上者計有李秀芳等二十六名，合計二〇四名，循往例各頒發獎狀乙幀，圖書禮券伍佰元，以資鼓勵。
3. 依據本學年度第一學期操行成績審查會議及教育部評鑑改進事項，針對操行成績查考辦法等十項規定（章）實施修訂，於本次學務會議中審議，以作為九十三年學年度學生手冊修訂依據。
4. 環境整潔執行成效：

(1)環境整潔競賽：本學期初為改善學校環境衛生，消除髒亂，策辦教室整潔暨美化佈置競賽，以啟發同學榮譽感，培養學生公德心，並對各系科評比績優班級給予獎勵。

(2)垃圾分類宣導：要求學生將垃圾分類送至資源回收場，成效頗佳，尤其本次配合總務處實施電池回收工作，獲台中市政府列為績優單位實為可貴，仍將賡續輔導學生確實做好環保工作。

(3)校園環境清理：感謝全校教職員生，在大家的努力下已有顯著成效，惟尚有部分班級學生使用教室後於抽屜內堆放垃圾或廚餘，影響學習環境品質，實為繼續宣導要求改進之方向。

(4)假日環境維護：賡續運用僑生工讀，分配室內、外工作進度，對於假日校園環境清潔維護有明顯改善。

(5)環保糾察巡查：遴選熱忱負責同學擔任環保糾察，除每日中、晚間針對校園及教室檢查外，並協助清潔維護，發現有遺漏或髒亂者即反映迅速處理。

(6)建立各學制環保共識：各學制共同使用校園內、外環境，對建立「環保共同體」有具體共識，除特予感謝外，並請於下學年費心於銜接使用教室之時段上，以延伸執行成效。

5.學期輔導服務學生（疾病照料、急難救助、情緒疏導、生活照顧、安全維護等）達六十五%，人安、事安、物安、地安之維護成效良好。

6.配合交通安全宣導週，印製資料發給各班級張貼宣導及擬訂專題討論題綱，利用班會時間提出討論，加強同學對交通安全的認知。

7.辦理「春暉專案教育宣導月」，以「快樂學習、拒絕毒害、享用青春、珍惜生命」為活動主題，宣導防制藥物濫用、檳榔危害、愛滋病、菸害等，以強化師生身心安全認知。

8.本學期校外賃居生計有一、五〇三人，感謝導師及輔導教官利用課餘實施訪視，計訪視六〇二人。

9.本學期校外工讀人數計三六〇人，感謝導師及輔導教官利用課餘實施訪視，計訪視一四五人。

10.鑒於賃居校外同學安全，特製作租屋安全資料及緊急連絡電話發同學參考運用。

11.教育部函轉內政部召開「研商防制個人資料遭詐騙集團不法使用」會議，決議對於因「個人資料」外洩而遭詐騙損害之民眾，得以向洩密機關求償，請學校相關單位對於師生通訊聯絡冊之製作及個人家庭成員或住址等相關文件資料應派專人負責保管，以維個人資料安全。

12.針對社會上搶案及詐騙事件頻傳，本校亦曾有少數學生因此損失財務，為提醒全校師生注意人身及財務安全，製作海報及宣導資料等警惕防範。

13.學生宿舍方面：

(1)計住宿女生一、二、三、四人，男生一、三、六、五人，合計一、三、六、五人。

(2)九十三年三月一日實施防火防震疏散演練，加強學生緊急應變之能力，成效良好。

(3)九十三年四月十日及四月十一日兩日宿舍全面消毒，有效維護居住環境衛生。

(4)持續加強安全措施檢修及生活設備之充實，並嚴格執行門禁管制及住宿生請假事宜，以增進學生遵守住宿常規並確保學生安全。

(5)九十三年六月二日新舊任幹部交接及期末座談會，藉意見交流、經驗傳承，以增進宿舍管理功能。

(6)在總務處全力支援規劃下，暑假期間計有宿舍格局改建、木作整修、電源改善、管線整理、室內牆面粉刷等重大工程施工，故暑假期間僅提供僑生、校內核定編制之工讀生、短期社團研習、校運動代表隊申請住宿。

14.印製暑假「學生家長通知單」分發給各班同學轉致家長，籲請家長配合輔導學生假期生活

及注意安全維護。

15.為提醒學生瞭解法律常識，以避免無知及疏忽而誤觸法網，特蒐集相關法律安全常識及防搶、防詐騙等資料，印製分發系科及各班級，以強化宣導防範作為。

16. 預定重要工作：九十三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預定於九月十六日（全天），班級幹部講習於九月十七日（上午），住宿新生講習於九月十七（上午）等時間實施。

課外指導組

1. 本校救傷隊辦理九十二年度全校師生捐血活動，成績優異，榮獲教育部頒獎。

2. 本校慈幼社九十三年度參加全國大專院校學生服務性社團評鑑榮獲優等獎第三名，榮獲教育部頒獎。

3. 五月廿六日週會時間聘請彰師大鍾瑞國學務長蒞校主講「人際溝通」，師生聽講踴躍，獲益匪淺。

4. 第一屆校園網頁設計競賽，參賽踴躍，計49隊參加，內容精采、畫面生動，對學校網頁提昇頗有助益，感謝電算中心、多媒體系、管科系協助。

5. 五月一日跆拳道社舉辦第一屆中技盃中區大專院校女子跆拳道錦標賽。

6. 五月四日古箏社舉辦箏樂演奏會。

7. 五月十二日至六月二日桌球社舉辦全校桌球賽。

8. 五月十日至十四日羽球社舉辦全校羽球賽。

9. 五月十一日至十三日舉辦社團博覽會，由校長親蒞開鑼揭開序幕，感謝總務長及師長蒞臨指導。

10. 五月十五日熱舞社舉辦三校聯合舞展。

11. 五月十八日手語社舉辦期末發表會，親善大使團舉辦親善大使甄選活動。

12. 五月廿四日管樂社舉辦聯合音樂會。

13. 五月廿一日至廿三日康輔社舉辦小朋友育樂營。

14. 五月廿六日合唱團舉辦期末成果展，並邀教職員工合唱團同台表演，師生共襄盛舉。

15. 五月廿七日國樂社舉辦三校聯合發表會。

16. 六月二日吉他社舉辦中區聯合成果發表會。

17. 口琴社及國樂社參加九十二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大專團體組比賽，成績優異。

18. 本學期社團校內活動計125次，校外活動計30次，班級校外活動計20次。

19. 本學期辦理就學貸款總人數 877 人，總貸款金額 18,334,047 元整，學產基金申請人數 9 人，獲准金額 1,080,000 元，校內獎助學金得獎人數 30 人，計核發 122,000 元，校外獎學金，獲獎人數 17 人，得獎金額 93,800 元。

20. 企四乙梁國偉辦理就學貸款，未獲銀行撥款，已聯絡該生家長補繳學雜費，該生因家中沒錢，已在籌錢中，預計六月中旬補繳。

21. 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工讀同學二百九十三名，協助其就學及全校各單位業務推展，工讀金額計五、九五〇、八九四元。

22. 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失業清寒助學金申請同學五八四名，補助金額計二、九二、〇〇〇元。急難救助金申請同學四十九名，補助金額計一、二二〇、〇〇〇元，對家境困難同學就學頗有助益，感謝各位導師、主任導師之協助。

23. 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資優清寒獎助金獲獎同學三十名，共補助一〇〇、〇〇〇元，社團績優獎助金二十名同學獲獎，獎金一〇〇、〇〇〇元，感謝體育組及評審老師之協助。

24. 消費者保護方案及智慧財產權請導師代為宣導。

學生輔導中心

1. 學期完成重要工作及活動：

(1) 完成學生諮商輔導共計八十人次。

(2) 進行導師制實施辦法修訂及績優班級導師遴選要點實施辦法修訂。

(3) 九十三年四月十九日及五月十日由李主任協同兩位同仁參觀朝陽科技大學及勤益技術學院學生輔導中心，藉由實際參訪來瞭解他校在執行學生諮商輔導及導師管理、資源教室等相關業務，相互交流執行狀況。

(4) 杏方程式」主題輔導週：活動辦理於四月二十六日至五月五日，燈具&家具對話一戶外裝置藝術展（四月二十七日、五月十一日）本次參展作品共十九件。本中心結合本校室內設計系辦理戶外裝置藝術展，恭請 校長親臨主持開幕儀式，師生反應良好。『杏方程式』主題輔導週展開一系列的兩性關係活動，全體中心同仁共同籌畫辦理，活動

結合趣味遊戲、影片欣賞、專題講座、性知識的傳達等，讓參與師生們去省思自我的性別特質及如何看待兩性間的差異性，學習兩性平等及相互尊重。

2. 預定辦理重要工作：

(1) 預定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辦理本學期導師及訓輔人員輔導知能研習，敬請各位同仁屆時撥冗出席。

(2) 績優班級導師遴選要點實施辦法，提請本次會議審核決議，預定下學年正式實施。

(3) 會請各系主任推薦遴選班級導師，經彙整審核後發佈。

資源教室

1. 學期完成重要工作及活動：

(1) 遴聘兼任老師擔任身心障礙生輔導老師：本學期聘任九位具備相關專業背景之老師擔任資源教室身心障礙學生兼職輔導老師，協助輔導本校一百五十四位身心障礙同學。

(2) 身心障礙學生之協助同學：本學期選出二十一位同學，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的課程學習、複習功課及考試，生活事項的協助與關懷。並定期舉辦協助同學工作會議，說明資源教室近期活動內容及瞭解協助同學們在協助身心障礙同學與活動辦理上需檢討修正的部份。

(3) 身心障礙學生個別輔導：建立身心障礙學生基本資料，本學期合計有一百五十四位身心障礙同學，定時聯繫關懷，並協助解決問題。針對學習狀況不佳的身心障礙同學，聘請任課老師對學生個別加強課業輔導。

(4) 三月二十七、二十八日舉辦自強活動，合計有二十六位身心障礙同學參加，在主任及資源教室輔導老師、八位協助同學們共同提供完善的服務，活動順利圓滿達成。

(5) 舉辦身心障礙學生慶生活動：慶生活動促進身心障礙學生間彼此的情誼，並特別準備美味的餐點及協助同學們精心規劃的活動設計，帶給壽星們不同的感受及體驗，活動順利、圓滿達成。

(6)五月一日舉辦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輔導活動，邀請本校畢業校友林宗立先生返校專題演講，講題：「如何迎向職業生涯的挑戰—本校身心障礙畢業學生求職經驗分享講座」。講師實務性的經驗分享，帶給即將踏入社會的新鮮人更多元化的思考空間。

(7)五月一日舉辦身心障礙學生送舊活動，舊活動誠摯邀請今年畢業生們與資源教室師生共同攜手迎向人生另一階段旅程，也讓在校的學弟妹們齊聲獻上誠摯祝福！

(8)舉辦身心障礙學生期初、期末座談會：與各學制主任、兼職輔導老師、各學制行政承辦人員、協助同學等相關人員聯合舉辦座談會，瞭解身心障礙學生們的需求與待需協助事項。

(9)籌劃辦理：資源教室『希望工程』：邀請本校室內設計系二班學生協助規劃學輔中心及資源教室空間及環境配置，規劃成一系列活動空間，以提供更溫馨無障礙的活動空間。

(10)資源教室預訂七月底辦理本學期第二梯次自強活動，正積極籌備中，務使活動圓滿達成。

僑生輔導組

1.學期完成重要活動：

(1)九十三年一月二十日舉辦「寒假住宿僑生歡渡新年」活動，計有全體住宿僑生及賃居學校週邊僑生參加，活動溫馨圓滿。

(2)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舉辦「僑生春節餐會」，全體僑生同學參加；活動由學務長主持，教育部王主任、僑務委員會黃專員及本校師長多人蒞臨指導，鼓勵僑生同學。

(3)九十三年四月七日辦理「僑生座談會」，學務長親臨致詞勉勵，全體僑生同學參加。

(4)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辦理「應屆畢業僑生座談」全體畢業僑生參加。

(5)九十三年五月一、二日辦理「僑生幹部工作檢討會及參訪」活動，有關訓輔師長、僑生幹部及一、二年級同學四十五人參加，活動圓滿順利。

(6)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辦「歡送畢業僑生及慶生會」活動，計有訓輔師長及全體僑生同學參加。

(7)學期開設五個「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班」，一、二年級同學參加，能提升僑生基本學科程度，實施情形良好。

(8)配合「僑務委員會」辦理清寒僑生工讀，學期工讀計九〇人次，發給工讀金一六五、〇〇〇元整。

(9)配合「僑務委員會」辦理僑生健康保險，學期計有八十二人參加，能提供僑生有效醫療服務。

(10)學期辦理清寒僑生公費待遇計七十五人，申請公費一、七五五、一〇〇元整。

(11)學期辦理僑生返僑居地，協助申請出入境計十六人。

(12)為鼓勵僑生同學敦品勵學、努力向上，學期協助學行優良僑生同學六人申請各類獎學金。

2. 檢討：

(1)少數一、二年級同學程度較差，課業壓力大，學習較困難。

(2)部份同學經濟困難，依賴打工賺取學費及維持生活，影響學業。

(3)僑生同學參加「校園環保服務」工作，除可維護校園環境整潔外，亦能有效解決部份經濟困難。

衛生保健組

1. 本校與中山與台中兩所醫院簽訂為特約醫院，教職員工生及眷屬可享下列福利。

◎台中醫院所提供的合約服務內容如下：

(1)服務對象：學生、教職員工及眷屬（就診時請持學生證或教職員工證等相關證件）

(2)提供醫療服務項目：門診、急診免掛號費，住院部份病房費差額九折優惠，自費健檢、檢查、檢驗、醫療處置（非健保給付項目）九折優惠，自費衛材集檢查需外送者不在此限。

◎中山醫院所提供的合約服務內容如下：

(1)服務對象：學生、教職員工及眷屬（就診時請持學生證或教職員工證等相關證件）

(2) 提供醫療服務項目：門診免掛號費，急診優待 100 元，住院部份：病房費差額九折優惠（伙食費、電話費不在此限）。

2. 衛生保健組之健康中心新增購體脂機、血糖機、尿糖尿蛋白尿試紙等設備，全校同仁如有需要，請至健康中心檢測。

3. 隨著社會的進步，與外食人口的增加，本校教職員工生也大多在外用餐，而目前食物中毒的主要原因，大致分為食材、工作場所的不潔、遭受污染等，所以希望藉由衛生教育講習，加強餐飲從業人員的個人衛生習慣，及重視食品衛生的觀念，期能提供安全衛生的校園飲食文化。於九十三年三月卅日下午二點至四點，於活動中心二樓學生輔導中心資源教室，辦理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座。希望藉由教育講習，能提高校內餐飲從業人員平時之衛生管理，督促員工確實注意餐飲衛生問題，保障全校教職員工生之飲食衛生安全。

4. 肺結核防治教育講座

九十二年四月十三日下午二時至四時二十分辦理「肺結核防治教育講座」校園健康促進活動，希望提醒全校師生關心並注意結核病對於健康的威脅性，尤其校園更容易發生聚集性感染件，故與北區衛生所合辦「肺結核防治教育講座」。由澄清醫院平等院區胸腔科主任許人文醫師主講：「找回生命的陽光，胸腔疾病知多少？」

5. 依據行政院衛生署九十二年四月廿一日署授疾字第 0930000392 號函，為避免傳染病於校園間蔓延，請老師或學生發燒時應就醫，並在家休息，遵守「發燒不上學、不上班」之衛生規範。

6. 行政院衛生署公告：因應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 SARS 疫情，自九十二年四月廿四日起，提升為 A 級狀態之相關防疫管制措施，請轉知同仁、同學警覺。

7. 六月十五日上午與台中市衛生所共同舉辦免費子宮頸抹片、乳房超音波、骨質密度簡易篩檢、空腹血液檢驗（男女皆可）等校園健康促進活動，員工及眷屬報名踴躍，成效良好。

四、討論事項：

(一) 案由：修訂學生操行成績考查辦法等九種規定(章)案，提請討論。(附件一)

說明：1. 依據本次教育部評鑑委員對本校建議：「部分學生生活規章，未列敘審議時間及會議名稱」等改進事項；暨本校操行成績審查會議提議意見，並考量實況修訂之。

2. 經會請各系科主任、導師、行政主管研提卓見，彙整修訂意見如附表一至十。

3. 修訂前，原規定(章)詳如附件。

擬辦：本案於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務會議審議，以作為修訂學生手冊之參考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二) 案由：自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住宿費用，由原新台幣四千元擬調整至新台幣四千二百元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提升宿舍住宿品質，維護公共區域及浴廁之整潔，建議委外由清潔公司負責維護；又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該項費用宜由全體住宿生共同分擔，初步估算規劃每人加收二百元，共計四千二百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

(三) 案由：新規劃改建之四人房，住宿費之收取，擬調整為每人每學期新台幣八千二百元案，提請討論。

說明：四人房格局為原六人房改建，除擴大個人獨立空間外，室內完全採用實木傢具，兼具美觀實用之效，並有冷氣設備(裝分電表由使用者付費)；經參考中部地區大專院校四人房相當規格之收費標準，擬訂本校四人房住宿費為每人每學期八千元，外加清潔費二百元，共計八千二百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

(四)案由：學生學期中申請住宿，費用擬收取之標準(如說明)案，提請討論。

說明：現行住宿生每人一學期住宿費為新台幣四千元整。學期中學生經核准申請

住宿者，擬依照住宿時間比例，收取住宿費用(詳如左表)。另提案一、二
若經決議通過，則一律依照住宿時間比例，收取住宿費用。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宿舍學生學期中申請住宿費用收繳核算表			
項次	申請住宿時間	六人房收取標準	四人房收取標準
1	開學後第一個月內	四千元	八千元
2	開學後第二個月內	三千元	六千元
3	開學後第三個月內	二千元	四千元
4	學期中最後一個月	一千元	二千元

決議：照案通過